



路虎女司机逆行还殴打退役军人 拘留10天罚款1000元是否太轻？

近日，山东青岛崂山区一女子驾驶路虎车逆行插队，殴打对向正常行驶的男司机林先生，致其口鼻出血。8月29日，女司机王某被崂山区警方行拘10日并罚款1000元。

8月31日，崂山区青山社区一名干部向记者证实，女司机王某不是公职人员，是青山社区的村民，多年前嫁到市里，曾经营过服装店。

8月31日，被打男子最新发布视频显示，崂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领导已经去医院看望男子了。这其实意味着当地退役军人事务局已正式介入到此事中。

与此同时，中国退役军人官号也发表评论称，崂山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已于第一时间与战友取得联系，将免费提供法律服务，全力维护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。

事件回放

路虎女司机逆行还打伤人 被打男子：不考虑和解

近日，青岛一名女子驾驶路虎车逆行插队不成，殴打对向正常行驶司机，致其口鼻出血。当地警方通报，女子违反治安管理处罚法，被处行政拘留10日，罚款1000元。

8月23日，被打男子林先生告诉记者，目前仍住院治疗，头晕、恶心，花费四千余元，“我不考虑和解，会申请行政复议，通过法律维权。”

视频显示，女子追尾后与带有“交通疏导”字样红袖套的工作人员争执，推搡对方。之后她朝一名对向正常行驶的男司机撒气，对其辱骂，猛击其面部，致其口鼻流血。有多人上前劝阻，女子未住手，仍大声喊道：“我逆行怎么了？我打你怎么了？”“你报警啊。”随后，女子踹了对方的车辆，并驾车离开。视频全程男子被打未还手。

以下是记者与林先生的对话。

记者：描述一下事情经过？

林先生：事发青山渔村景观台拐弯20米处，现在是旅游旺季，这里经常堵车。女子一路逆行，冲上来，我差点没刹住车。一开始她按了喇叭，想插到旁边车道，我也按喇叭，却看见她在车里骂骂咧咧，我就上火了，没有让她。如果她当时好好跟我说，我肯定会让。

在拍视频之前，她已经下车骂我，并殴打我的头部、脸部和颈部，拍打我的手机。

她回车上之后，交通疏导人员过来劝阻，问她为什么要逆行。她与工作人员争吵，推搡对方，又在倒车时与前方的旅游大巴车发生剐蹭，接下来的事情被旁边一位游客拍到，就是网传视频里那样。

我被打出血后有点忍不了，想下车找她，拍视频的小伙劝我不要动手，我也在劝说下恢复冷静。当时双向车都堵在一起，造成大拥堵。涉事女子开车离开后，警方找到了她。

记者：你伤势怎么样？

林先生：对方主要殴打我头部，我现在还是头痛恶心，经常性呕吐、头晕，正在住院治疗。

记者：我注意到，当时你一直没有还手。

林先生：首先对方是女人，其次我车上坐着民宿客人，有孩子。而且我是一名退伍军人，不可能跟她计较。这事给游客的孩子也吓着了，客人关心我，我说没事，得先把客人安抚好。

记者：事发后跟对方有没有联系？

林先生：没有见过面，警方问我处理意见的时候，我明确表示不接受调解，希望严肃处理，所以对方和家人没有赔偿道歉。目前已花四千元左右医疗费，自己承担。

记者：此事对生活和心理有没有造成影响？

林先生：我的心理承受能力还可以，但确实感到很委屈。经营的民宿已经停业，关闭了所有房源，等身体好点再营业。

记者：对警方处理结果满意吗，有何诉求？

林先生：不太满意警方公布的处罚，我已申请伤情鉴定，结果还没出来。我会继续申请行政复议，通过法律途径维权，想给自己和关心我的人一个交代。毕竟最近很多人在支持、鼓励我，关心我的伤情，很感动，我的父母也很气愤，很心疼，我也相信青岛警方会作出公正处罚。

记者：之前遇到过类似情况吗？

林先生：没有，我忍了又忍，对方太嚣张，不过青岛还是一个很好的城市，我也一直在宣传青岛崂山，欢迎大家来玩。



女子态度非常嚣张

锐评

法律的板子 必须让打人者感到疼

“逆行打人怎么了？”这是王某问被打者的问题，其实更该是网友对王某的质问。无故逆行行驶本就是违法行为，不仅干扰交通秩序，更威胁公共安全；法律保护每个公民的生命安全和名誉清白，谁也没有权力随意骂人打人。从现场视频可以看出，王某不仅无视交通规则逆向行驶，还平白无故地辱骂殴打他人。态度嚣张、行为恶劣，简直就是无法无天。警方快速处理涉事女子，依法对其处罚，体现了执法的严肃和高效。

王某被拘留和罚款是咎由自取，但此事之所以引发网络热议，持续发酵，很大原因是打人女子所受的处罚与其恶劣程度，让很多网友感觉不匹配。据报道，被打男司机是一名退伍军人，他多次忍让，被打得满脸是血都没有还手。挨打后，他一直头痛、恶心，经常性呕吐、头晕，正在住院治疗，自家经营的民宿只得暂停，医药费已花了四千余元。也许是退伍军人的身份提醒他不能动手，也许是顾及车内有民宿客人选择了忍让，也许是路人劝说他不要还手以免被认定为互殴。正是基于好人无缘无故挨打受骂，所以很多网友表示，对女司机的处罚未免太轻，同时不认同“还手就会理亏”的惯性思维，认为男司机有权利正当防卫。

目前，被打男司机决定“不考虑和解，申请行政复议，通过法律维权”。对王某的已有处罚，当然于法有据。是否可以进一步追究王某法律责任？据法律人士分析，如果有关部门对男司机的伤势认定达到轻伤及以上，王某可能涉及“故意伤害罪”；如果王某的行为被认定具有随意性和破坏社会秩序的恶意，则难逃“寻衅滋事罪”。据报道，崂山交警大队还会对王某的交通违法行为进行处罚，并及时向社会通报。

王某最终将付出怎样的代价，有待于公安等部门进一步的调查。相信法律的公正严明，终究会给被打司机和公众一个交代。法治社会，不应该让被打者只能“忍”；法律的板子，必须让打人者感到疼。这关系老百姓的实际利益，更关系社会的公平正义。



女子态度非常嚣张



女子认为错在对面正常行驶的车辆

律师说法

若男子还手会如何定性？ 被拘留10日是否太轻了？

路虎女司机逆行打人事件，在网上引发热议。有网友评论“得亏被打男司机没有还手，不然就是互殴”，也有网友认为“对女司机的处罚似乎太轻”……就这些问题，记者采访了律师。

若男子还手，会否定性为互殴？

“在这种情况下，还击是否算正当防卫，需要根据具体情况来判断。”北京市京都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徐伟表示，根据最高人民法院联合公安部印发《关于依法妥善办理轻伤害案件的指导意见》的规定，如果男司机在遭受女司机的持续殴打过程中采取防卫措施，其行为可能被认定为正当防卫，但防卫的程度应当与女司机的侵害行为相适应。男司机可以采取阻止女司机继续殴打的措施，如推开女司机、反击以制止进一步伤害等。但如果男司机过度反击，导致女子严重受伤甚至死亡，可能被认定为防卫过当，需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徐伟建议，在发生冲突后，应尽量保持克制，录音录像保留相关证据，切勿冲动。

处罚结果是不是太轻了？

对于女司机的行为，公安机关对女司机处以行政拘留10日，罚款1000元。有网友质疑，这样的处罚结果太轻，应以“故意伤害罪”“寻衅滋事罪”追究女司机刑事责任。

对此，徐伟表示，虽然男司机出现了口鼻流血的情况，但这并不能作为判断伤势的依据，有关方面对伤势的认定有更严格的程序，如果认定男司机达到轻伤及以上，女司机才可能涉及“故意伤害罪”。

而“寻衅滋事罪”通常要求行为具有随意性和破坏社会秩序的恶意。虽然女司机的行为具有攻击性和挑衅性，但具体是否构成“随意”及“情节恶劣”，需结合案情细节、证据充分性及法律规定综合判断。

目前看来，要追究刑责的话，要么女司机曾经因为打人留过案底，构成“多次殴打”的情况；要么结合现场情况，看看是否造成公共场所秩序严重混乱——比如造成严重堵车、引发众人围观等等。如果都没有的，确很难构成犯罪。

“网友看到的警方通报只涉及社会治安方面的处罚，但对女司机的处罚并非只有这些。”该律师表示，女司机逆行追尾以及逃逸的情节属实，这就归属交警部门负责，如果交警判定女司机在追尾中应承担全部责任，那么她就得承担相应赔偿。而逆行、肇事逃逸等行为同样违反交规，也会受到处罚。

此外，女司机依然有道歉、民事赔偿、承担医药费的责任。

相关新闻

打人女司机不是公职人员 有饭店老板因重名“躺枪”

连日来，有网友先后指出女司机系崂山区城管局一副主任、青山社区干部、青山社区某饭店老板。

8月30日，崂山区公安机关、崂山区城管局向记者证实，通报中的女司机并非区城管局副局长。崂山区王哥庄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称，女司机王某不是青山社区干部，“这是个谣言。”

31日，青山社区某饭店老板王某对记者称，目前她已接到多人来电询问自己是不是通报中的女司机王某，有人提醒自己注意网上信息，别因此给自己带来麻烦，“我和女司机王某重名，‘躺枪’了，准备报警处理。”

崂山区公安机关一知情人士透露，女司机王某是青山社区村民，具体情况可向崂山区返岭派出所咨询。返岭派出所值班人员称，根据要求他们不便透露更多情况，不过如果有重名者被误会，可向派出所求助，“我们帮其正名。”

另据崂山区青山社区一名干部介绍，王某是青山社区的村民，她并非公职人员，多年前嫁到了市里，不经常回老家，她曾经营过服装店。王某的父母仍在青山社区居住，王某离婚后，经常回来看望父母。

据央广网、极目新闻、九派新闻、北京日报等